

附件 5

编号：20□□-□□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鉴定表

项 目 名 称：温州乐清高嵩 220 千伏变电站港区 110 千伏业扩配套工程

建 设 单 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项目名称	温州乐清高嵩 220 千伏变电站港区 110 千伏业扩配套工程		
项目建设时间	2024 年 7 月~2025 年 1 月	建设地点	浙江省浙江省 温州市乐清市 南岳镇
项目建设内容	本工程扩建高嵩 220kV 变电站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自南向北第四个出线间隔，电气主接线为单母线分段接线不变，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单位及文号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温环乐建（2023）257 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编制单位	浙江辐瑞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竣工环保验 收调查单位	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温州电力设计有限公 司	施工单位	温州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		
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委托浙江辐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温州乐清高嵩 220 千伏变电站港区 110 千伏业扩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对该工程环评报告进行了审批，批复文号为“温环乐建（2023）257 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 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调试期间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 及环保设施调试结果	工程各监测点位处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达标，环保设施调试效果良好。
生态环境调查情况	工程建设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生态恢复良好。
实际完成环境保护投资	11 万
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采取了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结果达标。 验收组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存在的问题 及处理意见	建设运行管理单位做好工程运行期监测及巡查，加强运行期环境安全管理、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工作。

资料目录	《温州乐清高嵩 220 千伏变电站港区 110 千伏业扩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技术专家签字: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编制单位代表签字: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 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管理单位(部门) 代表签字:		运行管理单位 代表签字:	
验收主持单位代表签字:			